对于曼哈顿计划我从经济这个角度谈谈我的看法

首先是该计划资金投入巨大，1941 年 12 月 6 日，曼哈顿计划获得了罗斯福总统的授权并下拨资金 6000万美元作为该项目的最初投资，但这对于如此庞大的项目无异于杯水车薪。随着珍珠港事件导致太平洋战争的全面爆发，美国宣布国家进入战争状态。政府逐渐认识到曼哈顿计划的重要战略意义并追加投入，至 1945 年 10 月 1 日，用于曼哈顿计划的项目支出为 18.45 亿美元，约相当于 9 日的战时总支出，自此时该项目的支出已达到21.91 亿美元。用于该项目的总拨款为 24 亿美元，其中超过 90%的投入用于建造核试验工厂和可裂变材料，而其余 10%则用于开发和生产核武器。到 1945 年底，共生产了 4 枚原子弹，每枚原子弹的平均制造成本在 5 亿美元左右。相比之下，该项目的总成本约为美国小型武器生产（不包括弹药）总支出的 90%，是美国同期在坦克研制上花费的 34%。

其次，在珍珠港事件爆发之后，美国为保证曼哈顿计划取得成功与保证美国取得最终的战争胜利，美国政府不得不采取战时经济管制的模式，充分集中国家战时财政资源投入核武器的研制。曼哈顿计划的成功和美国实施的战时经济管制政策是分不开的。曼哈顿计划作为一项纯军事计划，但是在政府的指引下，企业和众多的科研机构纷纷自发或是半自发的参与到计划的执行中来，这为计划的最终顺利完成提供了强有力的臂助。我们可以看到，一项军事计划的实施离不开经济，科技领域的支持。